行政处罚流程图（简易程序）

其他非当场执行行政处罚决定

出专用票据当场执行行政处罚决定：（一）依法给予一百元以下罚款的；　（二）不当场收缴事后难以执行的。

不采纳/酌减

采纳不罚

当场听取意见

告知拟处罚的内容及事实、理由、依据及陈述申辩的权利

报行政机关备案

结案（立卷归档）

当场交付行政处罚决定书

当场填写行政处罚决定书

出示执法证件

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，对公民处以两百元以下、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三千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